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和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有效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三亚万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嘉酒店”）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和公司名下的位于海南省三亚市三亚湾路212号的三栋别墅房产（以下简称“标的房产”）。

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2日和2016年3月2日发布《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6年6月23日发布《关于拟公开挂牌出售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本次公开挂牌出售房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有关决议，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起在北交所公开挂牌转让上述标的股权和标的房产，标的股权的挂牌价格参考标的资产评估值确定为27,733.23万元，标的房产的挂牌价格参考标的资产评估值确定为3,500.00万元，本次挂牌转让的信息发布期限为自2016年9月30日至2016年11月1日。关于本次挂牌转让的具体信息，可通过北交所网站（<http://www.cbex.com.cn/>）进行查询。最终的交易对方和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结果为准，公司将依据公开挂牌转让方式确定的交易对方和交易价格，与交易对方签署房产转让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本次交易及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予以审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万嘉酒店股权和相关房产。

特此公告。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30日